

证券代码：836890

证券简称：联源机电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 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海安县海安镇通扬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肖有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091,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阎琳、孙志辉因疫情防控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肖有鹏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回顾，总结了 2021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并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工作计划做出了指导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建华代表监事会汇报《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3）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本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编制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大信审字[2022]第 23-00157 号《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9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反对股数 11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贷款到期等情况，拟以信用保证、抵押、质押、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方式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票据结算、流动资金贷款、保证金等融资业务，并授权董事长肖有鹏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抵押资产》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循环贷款人民币贰仟捌佰万元整，以我公司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用于抵押的不动产权证号为苏（2017）海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7279 号，贷款期限及利率最终以与银行签定的合同为准。本次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09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君哲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万军、申影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君哲律师事务所关于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

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